

國立臺北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事務會議 議程

壹、時間：110 年 7 月 29 日(星期四)14 時

貳、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參、主席：林文一國際長

肆、出席人員：如列表

記錄：張筱瑩

伍、主席致詞：(略)

陸、工作報告：

一、處本部：

(一) 後疫情時代新國際合作交流之趨勢因應思維：

國際處已於 110 年 2 月份重新進行內部組織盤整，並請各組重新思考及盤點後疫情時代下的新國際交流、跨國教研合作、國際及僑生招生及照料等新變局與機會，並研議如何逐漸轉變過去的慣常思維及作法，以及如何透過新的科技及交流合作方式，拓展後疫情時代更聚焦、更彈性國際交流合作方法，期為本校未來的國際化發展拓展新方向及尋找合適之國際鏈結。

(二) 新美中關係下的新趨勢及可能因應：

處本部和國合組合作，在美中關係變化與趨緊張的局勢下，觀察出這或許也是台美間合作交流的新契機與可能性。已於 110 年上半年密切的和 AIT 及 Fulbright 基金會交流與討論相關可能性，並且也釋出本校國際處願意積極參與美台國際合作與交流的新契機。110 年下半年度已規劃重新簽署臺美高教聯盟合約，俾便透過新的臺美高教聯盟合約框架，研議短期內本校辦理美國學生赴本校短期營隊計畫。

(三) 參與國立故宮博物院人才培育計畫

為提升本校僑港澳生在校期間實習及未來就業發展，與人文學院及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合作申請「國立故宮博物院博物館人才培育補(捐)助計畫」，計畫名稱為「文化共享和交換：擴大國立臺北大學僑外生使用/成為故宮資源」，因應國基新南向政策及故宮相關人才培育方向，並協助本校銜接故宮資源及培育本校僑外生參與國家重要文化南向政策發展。

(四) 持續發展本校與外國駐臺單位之合作(如法國在臺協會、法國雷恩商學院駐臺校友會、馬來西亞友誼及貿易發展中心)。

整合國合組及國際學生組人力，全力推動本校與法國在台協會合作案，於 110 年 4 月成功與人文學院、民藝所合作邀請法國駐台最高層級代表公孫孟主任到校進行演講「France through the eyes of its representative in Taiwan」，演講後進行雙邊對談，針對本校未來與法協教育文化單位合作案、爭取法國在臺協會交流獎學金及表達未來有意願協助中法相關重要教育論壇辦理，提高本校國際能見度。另 5 月底原已邀請馬來西亞駐臺代表到校座談，後因疫情延後辦理，110 學年度將再視疫情發展狀況，進行邀請。

二、國際合作組

(一) 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定

110年2月至110年7月完成簽署或更新之學術交流合作協定(MOU)，共計7件，至110年7月累計姊妹校(院)數達206所。

1. 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 Kansas State University
2. 韓國慶北大學 Kyungpook National University
3. 泰國孔敬大學 Khon Kaen University
4. 斯洛伐克布拉斯第拉瓦經濟大學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in Bratislava
5. 中國政法大學(續約)
6. 中國南開大學(續約)
7. 法國雷恩商學院(付費雙聯合作協議)

(二) 姊妹校學生來校暑期研習活動：109-2 因應全球疫情發展持續嚴峻及國內疫情，無法辦理，因應現況，未來研擬線上辦理方式。

(三) 國際交流視訊會議及外賓接待(110年2月至110年7月)：共計13次

編號	日期	來訪學校/單位
1	110年2月5日	拜訪科技部全球事務與科學發展中心
2	110年2月25-26日	瑞典卡爾斯塔德大學-線上姐妹校宣傳介紹
3	110年3月15日	法國在臺協會柏杰弘副處長及丁慶芳資深專案經理來訪
4	110年3月16日	天普大學來訪暨雙聯課程說明會
5	110年3月17日	臺灣奧地利線上雙邊論談
6	110年3月18日 4月10日、4月29日	印尼比娜大學雙邊合作線上討論會
7	110年4月15日	法國在台協會公孫孟主任來訪及演講
8	110年4月30日	法國教育中心代表來訪
9	110年6月3日	Fulbright 學術交流基金會獎助線上申請工作坊
10	110年6月3日 6月4日、6月29日	印尼比娜大學線上講座(共計3場)
11	110年6月15日	國際處、Fulbright 學術交流基金會及 IPUG 會議
12	110年7月15日	日本東北大學雙邊會議
13	110年7月19日	北聯大(國際處與研發處)研商國際研究合作會議

(四) 國際教育/招生展及海外宣傳(110年2月至110年7月)

1. 印尼線上教育展
2. 泰國線上教育展
3. 印度線上教育展
4. 國際文教線上展
5. 亞太線上教育者年會
6. 美洲線上教育者年會

(五) 109-2 活動辦理情形

編號	日期	內容	參與人次
1	110年1月14日	印尼艾資哈爾大學-雙邊專題講座	100
2	110年3月16日	美國天普大學來訪暨聯課程說明會	45
3	110年 6月3、4、29日	印尼比娜大學線上專題講座(共計3場)	600
4	110年6月3日	Fulbright 獎助申請線上工作坊	20

(六) 法國在台協會合作近況說明：

法國在台協會公孫孟主任於110年4月13日來校進行文化專題演講及交流，演講後就中法交流進行討論，兩方會談順利，會後亦逐步談成獎助合作協定，法協未來每年將提供本校至多5名學生赴法交換或攻讀雙聯學位學生來回機票及簽證費用減免。110年7月19日已選出首批獲獎學生共計3名。並待疫情和緩後，將再舉行實體簽約儀式。

三、國際學生組

(一) ESIT 教育部新南向培英專案：

1. 新南向培英專案計畫獎補助之2名菲律賓棉蘭老島州立大學講師，就讀本校電資院博士班，109學年度續獲獎學金補助，每月新臺幣(以下同)2萬5,000元。
2. 110學年度新南向培英專案計畫本校共計5名申請者，獲核定補助5名講師，其中2名講師已確定錄取本校並確認報到意願，獲得獎學金每月2萬5,000元。其中1名來自本校姊妹校越南河內國家大學，錄取本校企管系博士班；另1名來自菲律賓棉蘭老島州立大學，錄取本校電資院博士班。

(二) ESIT 教育部非洲培英專案：

110學年度教育部首次開放非洲培英專案計畫申請，本校無申請件。

(三) 新南向計畫：

本校109學年度獲教育部核定執行「緬甸拓點行銷」、「研發菁英人才專班」及「東南亞語課程」，共計255萬元。除爭取教育部補助外，本處亦積極尋求校外資源挹注及合作網絡，以強化與新南向國家姊妹校合作之質與量。

1. 緬甸拓點行銷

- (1) 繼 109 年 12 月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下稱僑先部)學生參訪本校,增進在臺優秀僑生對本校之認識,促進僑生就讀本校意願,活動獲得僑生廣大迴響。110 年 4 月 26 日受僑先部邀請,由林文一國際長帶領國際處團隊及本校在校僑生,親赴僑先部,進行招生宣導說明會並與部主任晤談,參與學生約 40 人;因反應熱烈,又另於於 110 年 5 月 21 日辦理學系線上諮詢講座,由財政系代表傅健豪老師及統計系代表吳漢銘老師透過 google meet 與僑先部師生連線進行學系介紹並開放諮詢。本次活動吸引近 30 人上線參與。
- (2) 辦理「新南向國家僑外生在校生活心得分享」徵文比賽,鼓勵在校僑外生以文字及照片方式紀錄並分享在校學習及生活等相關經驗,促進有興趣於本校就讀之新南向國家僑外生對本校之認識。並於 110 年 4 月 13 日至 4 月 20 日,在校內進行為期 5 天的「一個也不能少, -新南向國家僑外生在校生活心得分享」成果展,邀請校內師生蒞臨欣賞,透過文章分享國際學生留學的生活感想,優秀作品已規劃分次刊登於本校校訊,讓師長同仁及廣大校友都可以分享。
- (3) 編製本校緬甸語、泰語及越南語校簡介,讓東南亞地區國家師生及家長更直接快速認識本校。
- (4) 邀請本校東南亞國家(馬來西亞、緬甸及印尼)學生錄製本校招生宣傳影片,讓更多東南亞國家學生透過本校在校學生之角度認識本校,並有利於需求日益增加之線上宣傳行銷。
- (5) 針對東南亞地區國家進行密集行銷宣傳,增加東南亞地區國家學生認識本校之機會,於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外國學位生招生期間(110 年 2 月至 4 月)妥善運用東南亞地區常用社群媒體 Facebook,針對東南亞地區國家進行密集行銷宣傳,點擊率高達 9 萬 5,767 次。
- (6) 參加新南向國家線上教育展,針對緬甸、菲律賓、越南、印尼等地區,透過線上直播等方式進行招生宣傳活動。

2. 研發菁英人才專班

本專班整合臺北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與永續創新國際學院財務金融英語碩士學位學程等資源,提供涵蓋財務、投資、金融機構、金融行銷及企業管理思維等課程訓練,另輔以企業參訪、邀請校外業師演講等方式增加學生對金融實務之瞭解;有合適機會,未來亦不排除與金融機構或新南向企業,透過簽約方式,長久穩定提供學生企業實習歷練的機會,協助東協及南亞國家培育優秀的金融人才,並促進雙方教育合作交流,期盼臺灣成為新南向國家金融人才的培育基地,吸引更多優秀外籍學生來臺就讀。109 年 2 月展開招生作業, 109 學年度招收 7 名境外

生來校就讀(越南籍 6 名、印尼籍 1 名)。110 年度該計畫續獲教育部 70 萬元補助。

3. 東南亞語課程

- (1) 有鑑於辦理「樂學東南亞語」工作坊之經驗，本校學生對於泰語學習興趣高昂，參與學習人數最多，為能以系統性課程規劃帶領學生學習泰語，並從中瞭解泰國文化，培育兼具語言能力、多元文化素養與專業知識之新南向產業人才，本校於 107 學年度起開設「泰國語言文化」課程，每學期開設 2 班基礎課程:泰語(一)及 1 班進階課程:泰語(二)，共計 3 班，每班開放 35 名學生修習。109 學年度合計共 149 名。修課滿意度達 4.0。
- (2) 109 學年度續邀請專業緬甸籍緬甸語教學師資來校，由語言中心辦理緬甸語 Study Group 課程，鼓勵校內教職員生學習緬甸語之基礎拼音與會話，會話主題從打招呼、教室用語至各行各業、飲食、旅遊、醫療、經貿等，培育本校與緬甸交流之人才。
- (3) 已於 110 年 6 月提送「110 年-111 年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申請書」，申請執行「拓點行銷」、「東南亞語課程」及「學術活動」，共計 112 萬元。

(六) 配合新南向計畫，爭取校外資源

1. 盛安電子國際交流獎學金:傑出校友林錫琦董事長允諾每年提供 50 萬元，支持本校與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交換生計畫，刻正研議爭取擴大獎學金受獎對象，助益本校招收優秀越南籍學生及協助企業人才培育。
2. 與玉山銀行持續辦理合作方案：
 - (1) 「玉山培育東協人才」獎學金:提供本校 Master Program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in Finance 英語碩士學位學程獎學金：對象為柬埔寨、越南及緬甸等三國學生，獲補助學生暑期需至玉山銀行實習，獲獎人取得學位後，需赴其母國之玉山銀行海外分行服務。109 學年已有 1 名越南籍學生之全額獎學金，碩士班就讀期間共可獲得獎學金 20 萬元(1 學期 5 萬元)，110 年持續爭取本獎學金。
 - (2) 產學合作計畫：由玉山銀行引薦臺北大學與緬甸國立管理學院(National Management Degree College)簽署合作備忘錄，建立合作關係，以利執行後續人才培育合作：臺北大學與玉山銀行研擬相關辦法，提供優秀學生來臺前之獎助學金、優先住宿權利等，緩解學生出國經費壓力及初期生活費。於就讀期間，玉山銀行提供在臺寒暑假期間之實習機會。表現優異者畢業後將延攬至玉山銀行緬甸仰光分行就業。本計畫因緬甸政變，當地情勢動盪，本學期經與玉山銀行討論後，暫緩辦理，待政情穩定後再嘗試開啟會談。
 - (3) 赴玉山銀行實習機會：臺北大學與玉山銀行合作提供臺北大學在學之優

秀學生寒暑假(赴海外實習)或學期週間 2 至 3 日(在臺灣實習)等有薪實習機會，臺北大學配合甄選並爭取申請教育部經費補助，擇優提供學生赴外實習機票等費用，畢業後學生有機會視表現情形至玉山銀行海外分行或臺灣玉山銀行工作。

- (4) 玉山銀行與臺北大學教師合作授課：由臺北大學財務金融英語碩士學位學程、商學院等學術單位共同與玉山銀行討論合作授課方案。

(一) 推動本校國際化及國際友善校園活動

109-2 活動內容計有交換說明會、赴法國留學暨獎學金說明會、赴外交換生行前說明會、交換生培力講座等共計 12 場。

編號	日期	內容	參與人次
1	110 年 3 月 11 日	交換生培力講座 NO.1 (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褚志鵬司長)	80 人
2	110 年 3 月 24 日	赴外交換生申請說明會	60 人
3	110 年 3 月 31 日	赴外交換生分享座談會	50 人
4	110 年 4 月 13 日	法國在台協會主任公孫孟蒞校演講	近 200 人
5	110 年 4 月 28 日	交換生培力講座_NO.2 前文化部次長邱于芸老師	80 人
6	110 年 4 月 30 日	法國留學暨獎學金說明會	73 人
7	110 年 5 月 11 日	交換生培力講座 NO.3 GASE 執行長&雷恩商學院東北亞暨臺灣校友會長吳霽儒先生	80 人
8	110 年 5 月 22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赴外交換生 線上甄審會議(中文組)	線上甄試 10 人
9	110 年 5 月 25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赴外交換生 線上甄審會議(日文組)	線上甄試 1 人
10	110 年 5 月 26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赴外交換生 線上甄審會議(英文組)	線上甄試 10 人
11	110 年 6 月 2 日	110-1 赴外行前說明會(線上)(英文組、日文組)	35 人
12	110 年 6 年 28 日	110-1 赴外行前說明會(線上)(中文組)	10 人

(二) 110-1 學期(預定)辦理活動一覽表

預計辦理暑期營隊分享及說明會、國際性交流聯誼活動、行政人員外語培訓等活動。

編號	日期	內容
1	110 年 9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赴外交換生說明會
2	110 年 9 月 30 日	111 學年度赴外交換生心得分享會
3	110 年 11 月下旬	111 學年度赴外交換生甄審會議(日文組)
4	110 年 11 月下旬	111 學年度赴外交換生甄審會議(英文組)
5	110 年 11 月下旬	111 學年度赴外交換生甄審會議(中文組)
6	110 年 12 月下旬	赴外交換行前說明會(英日文組)
7	110 年 12 月下旬	赴外交換行前說明會(中文組)

(三) 交換生選薦業務：

1. 大陸地區及香港交換生：

- (1) 姐妹校來校交換生：109-2 受疫情影響，原錄取 23 人無法來臺交流。110-1 學期持續教育部尚未開放非學位來臺交流，因此 110-1 中國姊妹校來校交換生計劃持續暫緩中。
- (1) 本校赴大陸地區交換生：109-1 暫緩交流。109-2 受疫情影響，原預計赴外 23 人，實際赴外交換 3 人。

- (2) 協助措施：如交換生有意保留至下學期交換，在不影響本校下學期赴外名額之原則下，協助學生與姐妹校商談保留交換事宜。

2. 歐、美、日、韓等地區交換生：109-2 受疫情影響，國際交換生因教育部尚未開放非學位來臺交流皆無法來臺進行交換，因此 109-2 學期並本校無來校交換生； 109-2 受疫情影響，本校赴外學生原 63 人，受疫情影響，僅 6 名學生實際赴外交換，2 名學生留臺遠距上課；雙聯部分則有 3 名學生在臺進行遠距上課，4 名學生實際在外修讀。

- (2) 109-2 預計來校交換生原 40 人，受疫情影響，教育部尚未開放非學位來臺交流，因此國際交換生皆無法來臺進行交換。110-1 學期持續教育部尚未開放非學位來臺交流，因此 110-1 各國姊妹校來校交換生計劃持續暫緩中。

- (3) 109-2 受疫情影響，本校赴外學生原 63 人，受疫情影響，僅 6 名學生實際赴外交換，2 名學生留臺遠距上課；雙聯部分則有 3 名學生在臺進行遠距上課，4 名學生實際在外修讀。

- (4) 依 109 年 8 月 4 日境外生返臺作業討論會決議，赴外學生須以專案方式提出申請，並務必填寫繳交「國立臺北大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期間學生出國申請表」、「國立臺北大學學生防疫期間出國申請風險知情同意書」及「國立臺北大學交換學生赴國外就讀家長(監護人)同意書」，相關行政程序完成後始得出國。

- (5) 有關領有教育部補助之學海飛揚獎學金者，需依照教育部規定辦理後續經費核銷或繳回等事宜；如領取學院、系所等單位核發獎學金者，由授獎單位自行決議處理，結果簽報校方核備。

四、僑生及陸生組

(一) 辦理境外生活動及相關行政輔導工作

1. 109-2 學期僑陸生活動原計僑外陸生週系列活動、僑生畢業歡送會、僑聲刊物出版、端午節文化活動、暑期認識臺灣知性之旅、境外生安全教育系列講座等、暑期營隊分享及說明會、國際性交流聯誼活動、行政人員外語培訓等(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僑生畢業歡送會、端午節文化活動、暑期認識臺灣知性之旅取消辦理)各項活動共辦理 9 場,參與人數共計 639 人次(線上說明、諮詢會觸及計 1,593 人次)。
2. 提升在校境外學位生之校內外各項活動學習表現及協助解決學習上之問題:加強僑生、外籍生及陸生訪談輔導資料之建立及同儕間之關懷管道,激勵同學踴躍出席上課。
3. 輔導強化同學會運作:協助成立僑外陸生聯誼會,下設港澳同學會、大馬同學會、緬甸同學會、海外同學會、印尼同學會及陸生同學會等 6 個學生分會組織,藉發揮其組織功能,以建立歸屬感,使新生能儘早適應來臺生活與環境,舊生能發揮協助支援系統功能。
4. 申請健保 268 人次(補助 138 人、無補助 130 人)、商業保險 77 人次(陸生 15 人、僑生 62 人)及申請工作證共 198 人次等業務。
5. 為強化並提升本校境外生安全教育知能,使學生能具備災害預防及危機處理能力,並關懷境外生心理衛生健康情形,本年度共舉辦 3 場境外生安全教育及心衛課程講座,參與人數(含線上)達 78 人次。
6. 協助學務處校安中心處理境外學位生校安事件共 7 件。
7. 訂定國際處僑外生急難救助辦法並由校友中心協助籌募急難救助金,輔導關心近期受三級警戒影響,生活困頓及學費繳交困難之學生問題協助處理及協助轉介工讀機會。
8. 109-2 學期辦理活動一覽表

編號	日期	內容	參與人數/點擊統計
1	110 年 2 月 22 日	國際新生線上入學輔導說明會	線上點擊 727 次
2	110 年 3 月 17 日	2021 校園徵才就業博覽會-OIA 諮詢站	線上點擊 863 次
3	110 年 3 月 20-23 日	僑外陸生週系列活動	450
4	110 年 3 月 28 日	境外生安全教育之旅-地震博物館參訪	36
5	110 年 3 月 30 日	國際事務講座-打動人心的文案課	37
6	110 年 4 月 1 日	OIU 僑外網路大學說明會	49
7	110 年 5 月 6 日	境外生交通安全教育講座	39
8	110 年 5 月 7 日	國際學伴說明會	28

編號	日期	內容	參與人數/點擊統計
9	110年6月3日	境外生線上心衛課程(中文場)	線上參與3人
10	110年6月4日	僑生畢業歡送會&畢業影片	因肺炎疫情取消辦理 (改由僑聯會訂製禮物 贈送畢業生)
11	110年6月上旬	端午節文化活動	因三級警戒取消辦理
12	110年6月下旬	暑期認識臺灣知性之旅	因疫情暫緩辦理 (預計調整至11月辦理)
13	110年7月上旬	僑聲刊物出版	印製發送作業中

(二) 僑生及陸生獎學金選薦業務

1. 教育部清寒僑生助學金：補助名額計54名(每名每月3,000元；核發110年1-8月份)。
2. 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3位(2位-5,000元；1位-1萬元)。
3. 教育部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5名(每名6萬元整)。
4. 中華救助總會在臺泰北及緬甸僑生獎學金：3名(每名1萬元)。
5. 僑委會109學年度應屆畢業僑生學行成績優良獎：14名(每名獎狀1紙)。
6. 雁行臺灣協會「緬甸飛雁計畫」勵學金：2名(每名1萬元)。

(三) 外籍學生獎學金業務

1. 109-2 教育部及外交部臺灣獎學金(受獎生共13名提供109年1-8月)：
 - (1) 生活費：
 - A. 外交部：學士班2名，人每月3萬元整。
 - B. 教育部：共6名(博士1名/碩士3名/學士2名)：碩博班每人每月2萬元整；學士班每人每月1萬5,000元整。
 - (2) 學雜費(教育部6位受獎生)：31萬580元。

(四) 學海飛颺/惜珠獎學金辦理情形：

1. 109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學海飛颺-448萬/學海惜珠-22萬5000元。)
 - (1) 原核定學海飛颺受獎學生共計46位；學海惜珠1位。
 - (2) 因疫情影響目前33位學生放棄。(包含學海惜珠)
 - (3) 109-1 赴外研修：4位(已簽定行政契約並出國)。
 - (4) 109-2 赴外研修：2位(已簽定行政契約並出國)；2位(等待外國學校通知中)。
 - (5) 110-1 赴外研修：8位。
2. 110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學海飛颺-352萬元)
 - (1) 核定學海飛颺受獎學生共計22位。
 - (2) 辦理行政契約簽訂及獎學金預借程序中。

(五) 109-2 學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業務

1. 109-2 依教育部專案申請作業規定，輔導已入境陸生 1 人，待入境陸生 4 人、外籍生 3 人。
2. 僑生及陸生組配合辦理防疫事項說明及措施：
 - (1) 透過問卷調查、Email 聯繫、撥打國內及國際電話境外學位生(僑外陸生)狀況。
 - (2) 擔任境外學位生聯繫及反映問題窗口，協助彙整並代為轉達相關問題予校內各單位(如註冊、彈性修業、選課、保險、住宿……等)。
 - (3) 協助聯繫及確認本校境外生入臺情形，並即時回饋予校內防疫相關單位及學系知悉。
 - (4) 關懷及輔導因疫情而受影響之境外生，即時瞭解其需求並予以協助。
 - (5) 協助衛保組以簡訊或電話提醒需自主健康管理或居家檢疫之學生，進行每日 2 次體溫測量及系統填報事項；協助校安中心寄送防疫包。
 - (6) 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管署、教育部、本校等最新訊息予境外學位生。

柒、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09 學年度第學期國際事務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如下：

一、案由一、有關修訂「國立臺北大學受理僑務委員會補助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作業規定」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修正後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於 109 年 12 月 8 日簽奉校長核定並函發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參閱並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函報僑務委員會備查。

二、案由二、本校優秀外國學生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名額分配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由國際處協助提報新增預算事宜。

執行情形：

(一) 109 學年度各學程在學人數為財務金融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18 名、城市治理學位學程 6 名、電機資訊學院博士班 3 名，因此，將核予財務金融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4 個獎助名額及電機資訊學院博士班 1/2 個獎助名額。

(二) 本案業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簽奉校長核可，並於 109 年度行政單位預算分配會議通過，財務金融英語碩士學位學程獲配 88 萬 1,831 元，城市治理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70 萬 1,191 元、電機資訊學院 17 萬 7,848 元。

捌、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國立臺北大學國際事務發展顧問聘任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結合校外力量、人脈網絡或資源，擬訂定國立臺北大學國際事務發展顧問聘任辦法，透過本辦法授與協助本校國際事務發展有力者正式稱謂或頭銜，表達本校慎重感謝之意。以期讓協助本校國際事務發展之校外專業人士與本校關係得與永續維持，特定本辦法。
- 二、草案內容說明如下：

條文草案	說明
第一條 國立臺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積極推動國際友善校園及強化國際事務策略之研擬，增強並維繫國際學術合作與交流網絡，加速國際接軌進程，以提升本校國際能見度，特設置國際事務發展顧問數名，並訂定本辦法。	說明國際事務發展顧問聘任之宗旨及人數
第二條 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之人選，由國際事務處（以下簡稱本處）推薦對國際事務熱心、國際化相關工作經驗豐富、成效卓著且有具體事蹟者之國內外人士擔任，經校長核定後製送聘書，每任任期兩年。	敘明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人選條件、聘任辦法及任期
第三條 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以無給職為原則，其參與本校國際事務或國際化相關工作時，得依規定支領出席費、交通費或其他衍生相關費用。	明訂國際事務發展顧問為無給職，惟經邀請出席本校國際化相關會議得依規定支領出席費等相關衍生費用。
第四條 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之義務，應本校國際事務之需，提供不定期指導及諮詢，協助本校發展國際化。	明訂顧問之義務
第五條 本校表現優異之傑出國際事務發展顧問，校長得於學校重要會議或活動時公開表揚，並頒發「傑出國際事務貢獻」獎牌一座，其具體事蹟刊登本校刊物及網頁。	明訂對本校發展有貢獻之國際事務顧問表揚方式
第六條 本辦法應經國際事務會議會通過後，簽奉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明訂本辦法訂定及修正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臺北大學國際事務發展顧問聘任辦法(草案全文)

○○年○○月○○日○○學年度第○○學期國際事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積極推動國際友善校園及強化國際事務策略之研擬，增強並維繫國際學術合作與交流網絡，加速國際接軌進程，以提升本校國際能見度，特設置國際事務發展顧問數名，並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之人選，由國際事務處(以下簡稱本處)推薦對國際事務熱心、國際化相關工作經驗豐富、成效卓著且有具體事蹟者之國內外人士擔任，經校長核定後製送聘書，每任任期兩年。
- 第三條 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以無給職為原則，其參與本校國際事務或國際化相關工作時，得依規定支領出席費、交通費或其他衍生相關費用。
- 第四條 國際事務發展顧問之義務，應本校國際事務之需，提供不定期指導及諮詢，協助本校發展國際化
- 第五條 本校表現優異之傑出國際事務發展顧問，校長得於學校重要會議或活動時公開表揚，並頒發「傑出國際事務貢獻」獎牌一座，其具體事蹟刊登本校刊物及網頁。
- 第六條 本辦法應經國際事務會議會通過後，簽奉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散會時間：110年7月28日15時